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本公司法人股东：浙江华迅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华迅”）和上海灿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灿融”）函告，获悉浙江华迅和上海灿融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浙江华迅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浙江华迅	否	130,000	2018年06月25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4%	补充质押
	否	100,000	2018年06月25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1%	补充质押
	否	100,000	2018年06月25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1%	补充质押
	否	100,000	2018年06月25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1%	补充质押
	否	100,000	2018年06月25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1%	补充质押
	否	32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5%	补充质押
	否	32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5%	补充质押
	否	32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5%	补充质押
	否	32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	0.35%	补充

		26日	押登记为止	份有限公司		质押
否	32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35%	补充质押
合计	2,130,000				2.33%	

2、上海灿融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上海灿融	否	1,280,000	2018年06月26日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26%	补充质押
合计		1,280,000				1.26%	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浙江华迅共持有本公司股份92,139,625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52%。其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59,034,6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64.07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.46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上海灿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1,756,25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.41%。其持有的本公司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45,585,000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4.80%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.22%。

4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本次股票质押事项为前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浙江华迅和上海灿融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浙江华迅和上海灿融资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，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表；
- 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